（上接B622版）

员薪酬管理制度》（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会议以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授信及预计反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超洋先生对本事项回避表决。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授信及预计反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二）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刊载于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公司全部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实现战略发展目标，提升董事会议事效率，保证科学决策，根据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和建议，现提名范誉舒馨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范誉舒馨女士的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变更融资抵押物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关于变更融资抵押物的公告》（刊载于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七）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6年5月27日14:00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五路005号远望谷大厦5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详情请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4、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5、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范誉舒馨：女，199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证券从业资格证，曾任深圳市沃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投关负责人；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范誉舒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范誉舒馨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的规定。

附件2：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

陈小兰：女，1991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云南大学滇池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学士学位。曾任职于深圳澳美制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主管职务，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审计部门负责人。

陈小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小兰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陈小兰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2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合并）为15,395,303.27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2,674,537.32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267,453.73元后， 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626,182,880.53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44,493,603.12元，合并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6,399,823.21元。

依据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正）、《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基于2025年度经营成果、现金流情况，综合考虑2026年公司经营计划、重大投资计划等，拟定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2025年度拟以股份总数739,757,4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35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0,001,520.05元，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到下一年度。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2025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001,520.05	11,096,361.00	13,315,633.2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95,303.27	27,847,758.47	28,115,967.0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16,399,823.2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644,493,603.1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4,413,514.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3,786,342.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4,413,514.2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年度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3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本事项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

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深圳地区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和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以及各位非独立董事所负责的工作等因素，公司拟定了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

非独立董事的薪酬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1、基本薪酬：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

2、绩效薪酬：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非独立董事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于年终或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期间，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发放。

3、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需要和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以及激励多层次、多元化的要求，设计董事中长期激励机制，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内部兼职的，报酬标准按照兼职职务报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二、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4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现将本事项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计划

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深圳地区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和公司当前实际情况以及各位高级管理人员所负责的工作等因素，公司拟定了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计划。公司总裁孙迎军先生兼任公司董事，薪酬情况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计划仅包含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1、基本薪酬：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

2、绩效薪酬：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于年终或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期间，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发放。

3、中长期激励收入：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需要和建立长效激励机制以及激励多层次、多元化的要求，设计高级管理人员中长期激励机制，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

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兼职的，报酬标准按照兼职职务报酬孰高的原则确定。

二、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5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2025年末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账款项、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回收可能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以及各类长期股权投资企业的运营情况、盈利能力等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026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经过公司对2025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5,591.23万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应收账款	615.65
信用减值损失-其他应收款	260.13
信用减值损失-应收票据	20.32
资产减值损失-存货	205.78
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	23.80
资产减值损失-无形资产	3,238.07
资产减值损失-商誉	1,188.94
资产减值损失-合同资产	38.54
合计	5,591.23

注：上表项目损失以“+”号填列，转回以“-”填列

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如下：

一、应收款项及预付账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预付账款，企业应当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准则要求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各类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对应收款项及预付账款的信用减值测试，公司2025年度应收票据坏账准备20.32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615.65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60.13万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38.54万元。

二、存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出于谨慎角度考虑，公司基于目前可获取信息，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公司对各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2025年计提各项存货跌价准备205.78万元。

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公司严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一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出于谨慎角度考虑，公司基于目前可获取信息，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固定资产期末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3.80万元；公司无形资产期末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3,238.07万元。

四、商誉

（一）商誉减值处理的一般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根据商誉测试过程，FE Technologies Pty. Ltd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资产组对应的商誉本期不存在减值。

（二）商誉所包含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值处理

在企业合并中，资产评估增值会导致其账面价值高于计税基础，从而形成一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所得税会计准则，企业合并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满足初始确认豁免的要求，均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导致多确认同等金额的商誉，该部分商誉亦不是“核心商誉”。公司对“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参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会计部2020年6月出版编写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案例解析（2020）》第五章案例5-11【因收购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的商誉及其减值问题】案例分析：基于商誉减值测试目的，可能需要将整体商誉划分为两部分：核心商誉和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

对于核心商誉，应按照商誉减值测试的一般要求进行处理；而对于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减少所得税费用，该部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实质上即为减少的未来所得税费用金额。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其可减少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亦随之减少，从而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小于账面价值，因此应逐步就各期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商誉减值准备。

依据上述处理原则，公司按照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报告期内的转出金额来计提对应的商誉减值准备1,188.94万元。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合计5,591.23万元，预计将减少2025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549.11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5,549.11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六、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有关法规进行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2025年度财务报表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2025年度的经营业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注册地址发生变更，拟对《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对应条款作出修订，现将《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公告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条目	内容	方式	条目	内容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十道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27、28楼 邮政编码：518052	修订	第五条	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五路005号远望谷大厦5楼 邮政编码：518063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为公司2026年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将本事项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勤勉尽责。众华所严格遵循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能独立、客观、公正的完成审计工作，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的审计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2025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审计费用为150万元。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众华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作出批准之日起生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众华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基本信息

众华所的前身是1985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 于2013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众华所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二）人员信息

众华所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5年末合伙人人数为76人，注册会计师共34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89人。

（三）业务规模

众华所2025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52,237.7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3,209.3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6,775.78万元。

众华所上年度（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83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9,758.06万元。众华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等。众华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远望谷同行业客户共12家。

（四）诚信记录

众华所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3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五）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生效未执行案件涉及金额80万元。另有3案尚未判决，涉及金额4万元。

2、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无生效判决。

（六）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罗爽，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邓林，202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冯家俊，199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众华所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9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罗爽	2026-1-13	行政监管措施	重庆证监局	为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提供审计服务的从业人员，风险评估程序执行不当和进一步审计程序不到位。重庆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众华所已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并对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对众华所2025年度审计工作做出了总体评价：

众华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在2025年度审计工作中，遵守职业操守、勤勉尽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并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最终出具了审计报告及相关专项审核说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表示满意。

综上所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众华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并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8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实施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提请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本事项无需提请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购买额度：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风险可控的投资品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公司拟购买的品种为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其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证券投资品种和衍生品交易品种。

4、资金来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

5、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如单笔投资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本次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其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

2、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批的购买额度进行相关理财产品的交易；

3、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相关产品的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所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审计监督，对所投产品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并在每个季度末对各项投资进行全面审查；

5、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2、公司拟购买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其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提升公司短期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29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12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文”），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规定自2026年1月1日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对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解释19号文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公告编号：2026-031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申请授信及预计反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授信及预计反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融资业务效率，降低整体融资成本，公司拟向银行或非银金融机构融资，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或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小微担保公司”）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名下资产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或高新投小微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的反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关联自然人，针对其无偿为公司融资事项提供反担保事宜，为关联方担保。本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及反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拟向银行或非银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4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或高新投小微担保公司为公司本次授信额度下的融资提供担保。

为保证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或高新投小微担保公司的担保顺利完成，针对上述额度内的融资事宜，公司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及陈光珠女士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或高新投小微担保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拟向高新投融资担保公司或高新投小微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反担保用作抵押的公司财产如下：

序号	抵押物	权利证书编号	面积（平方米）	坐落
1	工业用房	X京房权证丰字第023480号	1,968.30	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号十二区47号楼1至7层全部
2	工业用地	京丰国用（2008转）第00348号	253.89	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十二区
3	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	深房地字第8000106162号	33,681.13	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1#厂房、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2#厂房、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综合楼
4	高新工业村T2栋厂房T2B3	深房地字第4000551158号	1,572.67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工业村T2栋厂房T2B3
5	高新工业村W2厂房第四层生产A	深房地字第4000180510号	1,879.81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工业村W2厂房第四层生产A

二、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56268F

成立日期：2011年4月1日

法定代表人：曾珲

注册资本：7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5016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6801-01-2402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324,349.36	46.33%
2	深圳市罗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9,479.97	27.07%
3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6,170.66	26.60%
合计		700,000.00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77,968.14	76,484.50
利润总额	34,251.84	57,539.25
净利润	26,400.11	43,940.75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65,781.57	1,047,679.04
所有者权益	857,610.69	848,218.83
总负债	208,170.88	199,460.21
资产负债率	19.53%	19.04%

备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关联关系：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名称：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LDYW9M

成立日期：2021年1月28日

法定代表人：曾珲

注册资本：6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老围社区深南东路5016号蔡屋围京基一百大厦A座6801-01B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融资担保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借款类担保业务，发行债券担保业务和其他融资担保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30,600.00	51.00%
2	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9,400.00	49.00%
合计		60,000.00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6,270.93	5,680.25
利润总额	357.68	446.40
净利润	268.26	297.48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9,319.28	76,661.60
所有者权益	62,047.88	61,779.62
总负债	17,271.40	14,881.98
资产负债率	21.77%	19.41%

备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关联关系：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小微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及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及反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担保的期限、金额等具体条款将以公司与各相关主体协商后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融资额度是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状况，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将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公司资信及经营状况良好，贷款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因此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公告编号：2026-032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远望谷文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远文”）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申请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年。同时，公司将为该次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公司将授权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签署融资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本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以公司与江苏银行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担保期限：以公司与江苏银行签署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远望谷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5621231E

法定代表人：王云波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1月04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远望谷射频识别产业园综合楼3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射频识别技术及软件的研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耗材，办公用品、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图书管理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说明：深远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份。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0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727.03	8,062.36
负债总额	3,499.40	3,921.43
净资产	4,227.63	4,140.94
项目	2026年一季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597.63	5,632.06
利润总额	86.69	149.08
净利润	86.69	149.08

注：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融资事项，是深远文为满足主营业务发展和日常运营流动资金的需要。深远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及财务状况具有控制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为深远文提供融资担保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为深远文提供融资担保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情况以及授权，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择机谨慎实施。如在实际经营过程中本次担保情况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57,100万元。其中以自身债务为基础提供的担保及反担保金额为127,100万元； 非以自身债务为基础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3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9.20%。

除此以外，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有效对外担保金额以实际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由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责任保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所有董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

1、投保人：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责任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年（含20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每期（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后续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授权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同意以下事项：为提高决策效率，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责任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后续在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融资抵押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变更融资抵押物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概述

1、2025年1月17日，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额度展期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英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科技”）22,000万元融资额度授信期限延期。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披露的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融资额度展期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刊载于巨潮资讯网）。该笔融资业务担保措施之一为英唐科技以名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的财产具体信息如下：

抵押物	权利证书编号	面积（平方米）	坐落地址
远望谷大厦（曾用名：英唐大厦）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60955号	12508.18	南山区高新技术开发南区科苑路东、经四路西

2、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申请人民币20,000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刊载于巨潮资讯网）。该笔融资业务担保措施之一为英唐科技以名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的财产具体信息如下：

抵押物	权利证书编号	面积（平方米）	坐落地址
远望谷大厦（曾用名：英唐大厦）	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60955号	12508.18	南山区高新技术开发南区科苑路东、经四路西

上述两笔融资业务中英唐科技名下房产已办妥抵押登记，现因办理房产证变更需要，同意将上述授信提供抵押担保的英唐科技名下房产变更为以公司持有的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思维列控，证券代码：603508）不低于500万股的股票质押担保。除此以外，原有的融资条件不变。

二、抵押物变更原因

英唐科技名下房产主要用于改扩建竣工后作为公司的总部基地，目前公司改扩建项目远望谷大厦已经建设竣工，根据办证流程，公司需要将原抵押物（编号为“粤（2018）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260955号”的不动产权证）送至不动产登记中心办理新证。因此，本次公司拟与华夏银行签署股票质押合同（质押不低于思维列控500万股股票），置换出房产抵押物，待新不动产权证办理完成后，英唐科技将与华夏银行签署抵押合同，并办理新不动产权证的抵押登记，此后将解除该部分股票的质押登记。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变更华夏银行贷款项下抵押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整体融资安排，抵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公告编号：2026-036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于2026年5月27日14:00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五路005号远望谷大厦5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 审议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27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五路005号远望谷大厦5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融资抵押物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3、独立董事代表将在股东会上作《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查阅与本通知同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股票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股东本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登记时间

2026年5月22日–2026年5月25日工作日（8:30 – 11:45，13:00 – 17: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五路005号远望谷大厦5楼会议室。

5、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6、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五路005号远望谷大厦5楼会议室。

联系人：方晓涛

电话：0755-26711735

Email：stock@invengo.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61”，投票简称为“远望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5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9.00	关于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融资抵押物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持股数量：

受托人：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161　证券简称：远望谷公告编号：2026-03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在同花顺路演平台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远望谷2025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召开时间：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二）召开地点：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board.10jqka.com.cn/rs/）

二、参加人员

董事长：徐超洋

董事兼总裁：孙迎军

独立董事：潘忠民

董事会秘书：范誉舒馨

财务负责人：文平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9日 （星期二） 下午15:00–17:00登录https://board.10jqka.com.cn/rs/pc/detail?roadshowId=1010737或使用同花顺手机炒股软件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路演直播间进行提问，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19日（星期二）15:00前通过上述两种方式进入路演直播间提前进行提问，或登录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board.10jqka.com.cn/fe/roadshow/questionCollection.html?id=1010737提前进行提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